

韦森著

难得糊涂的 ● 经济学家

天津人民出版社

金济字家

难得糊涂的经济学家

韦 森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难得糊涂的经济学家 / 韦森著.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2

(经济学观察)

ISBN 7-201-03984-9

I. 难… II. 韦… III. ①韦森-文集②经济学-文集 IV. F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92529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赵明东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邮政编码 300020)

邮购部电话: 27314360

网址: <http://www.tjrm.com.cn>

电子信箱: tjrmchbs@public.tpt.tj.cn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25 印张

字数: 136 千字 印数: 1-4,000

定价: 13.00 元

序 言

“I dogmatize and am contradicted, and in this conflict of opinions and sentiments I find delight.”

——Samuel Johnson^①

自从1998年9月从澳大利亚回国执教复旦经济学院以来,我开始恢复在国内外报刊上发表文章。初始,试着为《经济学消息报》写写随笔,记录回国教学 and 经济学思考的一些随感和思想火花。数篇产出之后,觉得有理论研究和“发表”的“收益递增”(increasing return)。这自然就形成了自己思想和著述的一种“路径依赖”(path dependence)。

我的学生和学界的一些朋友常对我说:“韦森老师,我们很喜欢读您的经济学随笔。”我听了这话后,有些沾沾自喜。但说实在的,对这句话,我又不太认真。自己

① 引自 Ken Binmore, ‘Bargaining and Morality’, in David Gauthier and Robert Sugden, 1993(eds) *Rationality, Justice and Social Contract, Themes from Morals by Agreement*, New York: Harvester Wheatsheaf, p. 155 约翰逊的这句话大致可以这样翻译“我既古板教条,又自相矛盾。正是在这观点和情感的冲突之中,我发现其乐无穷”。

的学生,自己的朋友,当然会拣些悦耳的话说与我听,逗我开心。听了这句话,反而使我产生了另外一重也许多余的忧虑。学生和朋友们这样说,是不是他们话中无意地蕴含着这样的意思:人们并不喜欢读我的理论文著?是否我的论文、我的著作太灰色、太晦涩、太抽象?

有一段时间,由于忙于《社会制序的经济分析导论》^①的写作,也由于情绪太低落,我竟没有心境写经济学随笔了。不久,我的一些学生和友人就从世界各地发来“电子邮件”(emails),抱怨说好久看不到我的经济学随笔了。他们劝促我,在抽象的理论经济学思考之余,应多写写些轻的东西,记录下来自己艰苦的理论思维探索之路上迸发出的思想火花。我这才开始认真对待自己的学生和朋友的这句话了。

2000年9月初来到剑桥大学。经过在剑桥这世界上有的人杰地灵的思想圣殿里的数月“精神疗养”,我慢慢从去年一段时期的精神低谷中康复过来,心境渐渐平静下来之后,始觉天朗地阔,随之,思如泉涌。于是,又打开自己的“笔记本电脑”,装上中文 Windows,恢复写写中文经济学随笔之类的文章了。这就有了拟收入本

① 韦森,2001,《社会制序的经济分析导论》,上海三联书店。

书的六篇“剑桥书简”和一“剑桥书简之七”的笔记片段。^①

应剑桥大学中国学联所邀,我曾在剑大法学院现代化的教学报告厅做了一次“关于当代中国社会所面临的几个问题的理论思考”的学术讲演。在讲演后的激烈争论和思想碰撞中,使我意识到,要让别人理解自己的理论进路,不是件易事。于是,萌生出了把自己近两三年散见于国内外报刊上,以及还压存在自己电脑硬盘记札中的经济学随笔和几篇“非技术性”的经济学理论文章,编辑成一个文集的想法。

从维特根斯坦开始,当代人类思想界比较注重语言分析,尤其是其中的“discourse”。英语的“discourse”,可被理解为中文的“话语”、“解说”、“说话”,也可确当地理解为文言文的“曰”,也就是“说”和“道”(不是英文“Word”的道,即天地之道的“道”)。这自然使我联想到一个中文成语:“说长道短”。

① 这六篇剑桥书简分别为收入本书上篇的,“科斯的‘社会成本’与哈耶克的‘自发秩序’”,“均衡与秩序:新古典经济学与哈耶克经济学如是说”,“哈耶克与维特根斯坦”。收入本书下篇的:“交易费用与交易惠利:对新制序经济学的一点补充”,“交易费用 交易惠利与社会制序:朝着一个新的理论框架”,以及未收入本书的“约翰·格雷对哈耶克的全面挑战”(有兴趣的读者请参阅《战略与管理》2001年第二期)。由于最后一篇“剑桥书简之七”的笔记片段涉及到太多和太大的理论经济学问题,加上我实在担心,这一书简片段所谈及的理论思路,是否自己的一个“naive”的理论幻觉?因此有可能“此路不通”?实在不敢把它草率公布于世。故没把它收入本书,而只好现在把它搁置在自己电脑笔记本的储存记忆之中

自1998年回国后,自己在复旦经济学院、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远东分院和浦东书院,曾向自己的学生们讲了些“话”,也对自己做过些“自言自语”,并曾通过国内外报刊,也与读者进行了一些“话语交流”。我的学生 and 了解我的朋友与同事均知道,无论在学术上,还是生活中,我都是一个率真的人。心里有话就说,脑际有思就写。写出东西来,掂量一下,觉得有些自己的“边际贡献”,就寄出去发表。学者,就应当有像维特根斯坦那样的些“纯真”。别人如何看你,癫也好,狂也好,痴也好,那是他们的事。思想探索,要求的,就是真。真,就要纯。虚不得,假不得。“凡不能言说的东西必须保持沉默”(维特根斯坦语)。但凡是可言说的,就力求说个清,道个明。既然已对社会和学界说长道短,就不计人家说长道短。这就是这几年我发表论文和随笔的“基底”。

于是,我想,就不妨以“说长道短”为“基底”来构筑自己第一本经济学随笔和论文集的结构,且管它这个中文成语所蕴含的些许贬义!

由于自己的学生和朋友们都说喜欢自己的经济学随笔,言外之意甚于喜欢我的理论文章,那看来最优选择还是把“短”的、“招人”喜欢的随笔放在前面,把“长”的、“惹人”不大喜欢的论文放在后面。于是就型构出了这本文集的前面的“说短篇”和后面的“道长篇”上下结构。顺便——但也不得不——把中文成语“说长道短”颠倒一下次序。于是,就有了本书的“说短、道长”的结

构安排。“说短道长”，是否还能引申出更宽远的中文含义？这里，我留给读者去遐想，去逸思。

正是以“短说”和“长论”为惟一标尺区分了上篇和下篇，稍短些文章，我就把它们放在上篇；稍长一些的，我就把它们搁置下篇。随笔宜短，自然多落在上篇之中。理论论文，一写就长，故多落于下篇。随笔，一般不设注脚，也一般不计引文出处，故全不附参考文献。理论论文，就得板板正正，引经据典，故均列参考文献，也注脚（包括一些长注）满篇。

然而，是否短，就是随笔？长，就是论文？不一定。上篇三篇“剑桥书简”，就是随笔？下篇的两篇“剑桥书简”，就不是随笔？我自己也说不清楚。但有一点，我却明白，随笔也罢，理论论文也好，与“理论化”（theorization）程度，并没干系。文章长短，更与理论深浅，干系不大。马克思的三卷《资本论》巨著，曾引发了一场近一个世纪的世界范围内的“行政控制经济”巨大社会工程实验。短短只有数百个单词（包括数学公式）的“纳什笔记”，也竟改变了大多数当代经济学家们的世界观。反面例子更多。多少洋洋万言，读后觉空空无物？多少短短随笔，读过转眼即忘？这本文集中上篇里的短短随笔，下篇中的长长文论，是否也属这类“读来空空、忘也匆匆”的反例？这里留给读者去评估。

这本文集中的大部分文章，算来也落在只有两年多的时间跨度里。两年多，说来不长。但对自己来说，可

也不短！思想的探索，学术的推进，生活的磨难，情感的波澜，灵魂的挣扎，全绞缠在一起。这一切均折射在这本文集中。因此，这本文集，即凝着自己的心和血，也掺着自己的汗和泪。

这里，谨对型构和发表这本文集的文章有着种种助益的一些学者、编辑、同事和学界友人，志以谢忱。他们有：茅于軾先生，张军、华民、袁志刚、谢识予教授，陆铭、陈钊、宋铮、陶涛、刘雪岚博士，《经济学消息报》的蓝天先生，香港《中国社会科学季刊》的石冰山总编，上海三联书店的吴士余总编辑，忻雁翔编辑，以及剑桥大学的 David Wall Robert、Rowthorn 教授、Tony Lawson 博士，剑桥大学以马内利学院的 Don Cupitt 院长，伦敦经济学院的 Bruce Caldwell 教授，英国 Hertfordshire 大学的 Geoff Hodgson 教授，等等。他（她）们或直接对收入本文集的文章提出过一些修改意见，或间接地引发或促使我写出了某篇随笔和论文。

笔者还特别感谢我在复旦所教过的数届研究生和本科生、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远东分院）的近 200 名 MBA 研究生，以及浦东书院 2000 级数十名研究生们的支持与鼓励。除几篇“剑桥书简”外，收入本书的所有随笔和论文，几乎都是在与我的学生们的话语交流中型构成的。因为，在我教授的所有课程（包括初级和中级微观和宏观经济学）的开堂第一课，我总是先用英语告诉学生们：“Rather than to teach you something, I invite you all

to come to think with me.”这就是我一直身体力行的教学哲学。在我的学生中,要特别感谢王勇和赵冠涛。目前正在北京大学中国研究中心读书的王勇,曾读过这本文集的全部文章,提出过许多修改意见。从某种程度上可以说,王勇曾伴我一起走过了我这一段艰难的学术和人生之路。这里还特别谨志我太太阮素娥的感谢。收入本文集的一些文章,原为潦草凌乱的铅笔稿,经由素娥的纤指,现在均变成了优美的电脑文档。在文字输入过程中,素娥又对我的文字表达和学术话语,提出了诸多修改意见,均融入本书现在的文述之中。夫妻相濡,勿庸为谢,这里谨把此书献于她。

最后,这里也特别谨志笔者对为编辑出版本书所付出辛劳工作的天津人民出版社的诸位编辑——尤其是盛家林先生和陈立新小姐——的谢忱。经济学是思想。思想是一种劳作(labour)。一本书的出版,不仅只是著者的劳作,也包含着家人、朋友和编辑们的劳作^①。如果呈于读者面前这一劳作的“集合”,能引发思想着的学人更多的“经济学劳作”,这也就是它的意义了。

2001年2月11日初草于英国剑桥

2001年5月1日增补于上海

2001年11月18日再修改于上海

① 譬如,本书现在的书名就是天津人民出版社决定的(作者原来准备取名《说短道长》)。



作者简介

韦森，经济学博士，教授。1989年获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硕士学位。1995年从悉尼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为复旦大学《世界经济文汇》（最近将改刊名为《中国经济学杂志》）主编。2000年9月至2001年3月曾为剑桥大学经济与政治学院正式访问教授。自80年代初以来，曾在《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经济科学》、香港《二十一世纪》、《中国社会科学季刊》、纽约《知识分子》等国内外著名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数十篇。学术专著《社会制序的经济分析导论》2001年由上海三联书店出版。

BA20/08

目 录

(1) 序言

上篇：说 短

(3) “制度创新”？

(6) 经济学家的“难得糊涂”

(7) 从比尔·盖茨到索罗斯

(8) 中国经济学研究的“制序安排”

(10) 学术研究中的“比慢功”

(12) 引进外资所带来的问题

(14) 漫谈外文经济学著作及书名的翻译问题

(19) 亚当·斯密的“棋子”原理

(21) 哈耶克与老子

(23) 政府的主要职能是管好自己

(27) 康德与斯密：思想巨人的灵犀相通

(34) 制度、体制与制序

——兼论当代中国经济理论发展演进的三个阶段

(45) 理论经济学的任务：是解释世界，还是解释理论？

-
- (51) 科斯的“社会成本”与哈耶克的“自发秩序”
 - (56) 均衡与秩序:新古典主流经济学与哈耶克经济理论如
是说
 - (61) 哈耶克与维特根斯坦

下篇:道 长

- (69) 从哈耶克的“自发社会秩序”到诺思的“制序变迁”
- (87) 哈耶克的“自发社会秩序”理论与中国经济改革的思路
选择
- (127) 评诺思的“制序变迁理论”
- (162) 交易费用与交易惠利
——对新制序经济学的一点补充
- (175) 交易费用、交易惠利与社会制序:朝着一个新的理论
框架
- (186) 后记 经济学应该是诗

上篇：说短

“Don't *for heaven's sake*, be afraid of talking nonsense! But you must pay attention to your nonsense.”^①

——维特根斯坦 (Wittgenstein, 1980, *Culture and Value*, p.56e)

① 维特根斯坦的这句话大致可以这样翻译“天哪！不要怕胡说八道！但你必须注意你的胡说八道。”

原书空白

“制度创新”？

目前,国内经济学界已习惯使用“制度创新”(institutional innovation)一词了。这主要是因为一些经济学大家、名家使用过。例如,诺贝尔经济学奖的得主诺思(D. North)使用过;拉坦(V. Ruttan)使用过;林毅夫在美国《长托杂志》(*Cato Journal*)上发表的那篇有关制度变迁的经济学理论的长文中使用过;在丁丁1992年在《经济研究》第5期发表的那篇学术分量甚重的“制度创新的一般理论”在标题中也使用过。在这些大经济学家们的共同倡导和经济学概念供给的努力下,“制度创新”目前已成了中国经济学界的一个时尚术语。但不知怎的,我一看到这个词,就有一种怵然之感。因为,它总是引我联想到哈耶克。

以倡导经济的“自发秩序”为其学术生涯凸现特点的哈耶克,一生为之角力的就是那种高估人类自身理性能力而进行“制度设计”的作法,他称之为“致命的自负”。正是出于这一点,一看到“制度创新”这个词,就使我联想到哈耶克所深恶痛绝的那种“制度设计”来——行政控制经济(即人们通常所说的中央计划经济或苏式经济)的范型(prototype),难道不是人们“制度创新”的结果?

当然,拉坦和速水所实例研究的菲律宾农业租佃制方面的“制度创新”那种小范围的“小制度”创新,与哈耶克所抨击的那种整体社会的“大制度”创新(设计),显然是有区别的。但是,由

于中文中的“大制度”(regime)和“小制度”(institutions)在使用起来常常难分难解,当中国经济学家们说“制度创新”时,使人们常常会相信经济学家们的“理论创新”,加上中国政治企业家们(political entrepreneurs)的努力,硬能创新出“帕累托增进”的大、小两类制度来。前些年,中国比较经济学家们在“改革方案设计”和“改革目标模式的选择的供给”上的种种努力,难道不是曾做过“制度创新”?

(原载《经济学消息报》第308期)

附 录:

蓝天先生:

十分感谢贵报第308期几乎原文不动地发表了在下的三篇“超短杂感”。但是我注意到,贵报发表拙文时,三篇短文的题目均有改动。尤其是第一篇,我原稿的题目是:《“制度创新”?》但发表时贵报把它改为:《“制度创新”=“致命的自负”?》这一改,就牵挂到一个重要的学术观点上的误会。故我不得不与您写上此信,想借贵报的一角之地,向读者解释清楚。

我之所以取题为《“制度创新”?》,只是想告诉读者(亦是在提醒我自己),在用这个词时,应对其含义与用法有所慎思。但我本人丝毫没有把“制度创新”等同于哈耶克所说的“致命的自负”(fatal conceit)之意。我只是说:一看到这个词,就使我联想到哈耶克的“自发社会秩序”的思想。究竟“制度创新”这个词意指什么以及这个词究竟如何使用才合适,这是我正在思考与研